

## 雪隆海南會館申請暫緩開特大失敗



雪隆海南會館召開新聞發布會呼喚所有會員團結一致，踴躍出席，共同駁回任何違反會館章程提案，捍衛會館權益。坐者左起為雪隆海南會館婦女團團長王少珍、副財政吳偉剛、理事林日喜、符樹波、副會長嚴世益、符和澤、副會長陳開府、陳官平、理事朱運熾、青年團團長張其杰及理事彭志光。(譚湘璇攝)

### 雪隆海南會館：尊重判決

# 籌備4月17舉行特大

(吉隆坡27日訊)雪隆海南會館強烈譴責意圖破壞堅守法治與會館傳統認識，無論如何，該會尊重法庭的判決，將會在4月17日舉行特別會員大會，並呼喚所有會員團結一致，共同駁回任何違反會館章程的提案，捍衛會館權益。

吉隆坡高庭日前針對雪隆海南會館會員提出的訴訟作出裁決，諭令該會館必須在4月19日召開特大，並在5日向所有會員發出特大的通知。

### 諭令賠起訴方7.5萬令吉

除了以上判決，高庭也諭令該會館必須支付起訴方總額7萬5000令吉的賠償，並支付法律費用。

該會今日特別於今日召開新聞發布會就此作出交代，並指該會按照庭令下，正籌備召開特大相關工作，同時也對此事背後的意圖保持高度警覺，目前已積極上訴以維護會館的合法權益。

該會強調，無論上訴結果如何，該會仍會在17日照常舉行特大。

### 訴訟消耗會館資源和時間

## 符和澤：遺憾賠償額逾7萬

雪隆海南會館會長符和澤代表會館發表聲明時，對有人士通過媒體炒作並尋求法律手段，強行召開特別會員大會的行為表示最強烈的譴責。

他說，作為一家擁有百年歷史的血緣性與地緣性組織，該會深感責任重大，擔心此次事件將開創不利於會館傳統與規則的先例，尤其該會的章程明確規定，選舉和任命理事會成員的程序應在年度會員大會中進行，而不是特別會員大會。

他補充，該會在此之前也獲得社團註冊局(ROS)的信函，清楚說明這一點。

“此次法律訴訟不僅消耗了會館大量的資源和時間，更令人遺憾的是，根據判決，我們還必須向起訴人，即聯署簽名請願書的提議人及附議人支付逾7萬令吉的賠償金。”

符和澤表示，該會現任理事會成員是在上一次年度會員大會的選舉中由會員選出，這也顯示了會員對現任理事會的廣泛支持與信任，因而擔心若這次通過特大匆忙地罷免理事會成員，不僅是忽視了會員的選擇，也可能損害了會館的長期利益。

## 媽祖公園發展計劃存疑點

### 疑要罷免理事掩蓋事實

符和澤提出，該會在重組理事會後，對媽祖公園發展計劃進行了深入調查，發現其中存在多項問題和疑點，包括在與吉隆坡市政局進行會談後，確認媽祖雕像尚未獲得規畫許可證(DO)，與之前聲稱媽祖公園及雕像已獲得官方批准的言論不符，同時涉及私自轉換會館資產的行為明顯違反了章程規定。

據悉，該會曾在去年12月與今年3月與吉隆坡市長及市政局官員會面，並確定該會的媽祖雕像未曾提交申請，也沒有獲批規畫許可證。

他說，該會的年度會員大會理應在6月30日或之前召開，目前僅有數個月的時間，而有心人士急於罷免現任理事並委任臨時理事會的行動，背後目的值得深思，也讓他們懷疑這是企圖掩蓋某些不為人知的秘密。

無論如何，他說，該會承諾將繼續積極推動媽祖公園的發展計劃，並正式向市政局提交所有未獲批准的申請，以正規渠道促進項目的實施。

“我們呼喚所有關心該會未來的成員，共同維護該會的傳統和正義，確保會館能够在合法和道德的基礎上繼續前行。”

## 符樹波：背後動機令人質疑 特大提議者未出面解釋

另外，雪隆海南會館也認為召開特大提議者及附議者並未正式出面解釋，而是其他無關人士對外發聲，背後動機令人質疑。

副會長符樹波指出，這次特大的召集人包括羅長庚等人入會還不到1年，並不了解會館的操作，而該會即將在來臨的6月30日前召開會員大會，懷疑是否被第三者操縱及鼓勵，以進行有關工作。

副秘書長陳官平則說，這次特大的提議人和附議人分別是羅長庚和王亞成，但兩人並未出面及通過媒體表達任何事項，反而是由已被該會凍結會員籍的丁才榮進行發表，並質問當中的議程與企圖何在。

### 不能通過特大罷免理事會

他也說，這次特大的重點是為了罷免現有的35名理事會成員，再由對方所組成包含42人的臨時理事會取而代之。惟根據章程，不存在通過特大罷免理事會，社團註冊局也清楚交代這點。

“所以，我們正在上訴中，並在等待法官最終的判詞。”

他強調，該會是一個公正及民主的社團，無論結果如何，該會都會如期舉行特大。

他也呼請雪隆18鄉團都能出席參與特大，聽一聽究竟誰對誰錯，也了解他們雙方正在做什麼，以及有意取代理事會的42人的意圖何在。